

合同编号: TWHT 201708001

常州市政府采购中心采购合同

甲方: 常州旅游商贸高等职业技术学校____ 签订地点: 常州____
乙方: 常州智恒网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17 年 8 月 28 日
集中采购机构: 常州市政府采购中心

根据常州市政府采购中心进行的采购, 甲、乙、集中采购机构三方就乙方中标的常州旅游商贸高等职业技术学校网络设备租赁与运维服务(常采竞磋[2017]0023-1号), 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 通过共同协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法律法规, 就相关事宜达成如下合同。

一、总则

乙方按甲方要求, 为甲方提供的常州旅游商贸高等职业技术学校网络设备租赁与运维服务(常采竞磋[2017]0023-1号), 本合同年度服务费用为(人民币)大写: 肆拾贰万玖仟捌佰元整, 小写: 429800元。

项目的具体服务要求见集中采购机构的采购文件。

二、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是构成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常州旅游商贸高等职业技术学校网络设备租赁与运维服务(常采竞磋[2017]0023-1号)采购文件。

- 2、乙方提交的投标文件。
- 3、乙方投标的其他资料及承诺。
- 4、双方签订的《网络设备租赁与运维服务补充协议》。

三、质量保证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必须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和常州旅游商贸高等职业技术学校网络设备租赁与运维服务(常采竞磋[2017]0023-1号)采购文件、投标文件的要求。

四、服务期限: 3年, 第4年起设备租赁与运维费用由双方友好协商后另签订协议。

五、付款方式: 在项目验收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的50%, 一年服务期满经考核合格后付当年余款, 按年支付服务费。

六、服务承诺 详见投标标书第64-68页售后服务细则相关内容及双方签订的《驻场运维服务人员管理协议》相关内容。

七、违约责任

7.1、乙方逾期交货的, 延迟每一个自然日, 乙方需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千分之三/天的违约金, 最高违约金为合同总金额的百分之五/天。

7.2、甲方无法按时付款, 延迟每一个自然日, 甲方需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千分之



三/天的违约金，最高违约金为合同总金额的百分之五/天。

八、验收：甲方应在货物送到指定地点后的三个工作日内对合同货物进行开机通电检测，如发现货物有故障等问题应在三个工作日内通知乙方，否则视为甲方已验收合格。

九、货物所有权及风险转移

在乙方自行运输的情况下，货物运输风险由乙方承担，在货到验收交付予甲方后，货物的保管由乙方转移至甲方；在甲方未付清货物全款前，货物的所有权归乙方所有。

十、其它约定事项

1. 甲乙双方应履行保密义务，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向与本合同无关的任何第三方泄露合同内容及合同涉及的相关技术文件。

2. 在整个合同履行过程中涉及的双方业务、商务、技术秘密，甲乙双方未经对方事先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方泄露。

十一、合同纠纷处理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三方盖章签字后生效，如有变动，必须经三方协商一致后，方可更改。本合同一式三份，甲方一份，乙方一份，集中采购机构一份。

见证方仅对甲乙双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事实进行见证，不代表任何承诺或保证，该合同的履行等相关情况均与见证方无任何关系。其他未尽事宜，双方参照相关法律协商解决。

甲方：单位名称（章）：_____

单位地址：常州高新区红河路8号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经办人：何增强

电话：0519-85920071

乙方：单位名称（章）：_____

单位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经办人：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帐号：_____

集中采购机构：单位名称（章）：常州市政府采购中心

单位地址：常州市龙锦路1259-2号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经办人：_____

电话：_____

网络设备租赁与运维服务 补充协议

甲方：常州旅游商贸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乙方：常州智恒网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双方经友好协商，就乙方依照《常州旅游商贸高等职业技术学校网络设备租赁与运维》项目采购内容，对甲方内部网络安全防护、数据存储设备及数据备份一体机设备运维管理、终端防病毒提供人员驻场服务一事达成协议，并共同遵守本协议涉及的全部内容。

一、服务内容

1. 维护人员安排：

- 1) 乙方指派一名固定人员为甲方提供驻场服务；
- 2) 指定主要现场维护人员名单：顾伟杰 联系方式：18261172098
- 3) 乙方如更换驻场工程师，需提前 30 日书面告知甲方；
- 4) 项目负责人：缪文 联系方式：13376288218
- 5) 如上述人员有变动，需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2. 维护时间：

2017 年 9 月 25 日至 2020 年 9 月 24 日，为期叁年。

3. 维护范围：

- 1) 乙方为甲方提供网络安全防护服务。包括对网络遭受的攻击提供告警，并采取相关配置防护措施，防范甲方信息系统遭受攻击或网站平台被篡改出现异常；协助甲方优化网络架构及进行相应的安全配置。
- 2) 乙方为甲方提供交换机、服务器、存储器、备份一体机设备运维管理。包括核心层及接入层交换机配置；服务器（实体及虚拟）系统安装配置、补丁升级、权限分配；存储器配置；备份一体机的配置与实施；确保以上系统的正常运行等。
- 3) 乙方为甲方服务器和终端电脑提供防病毒服务。包括提供整体网络的防毒系统部署方案；及时推送更新补丁；自动搜集终端病毒感染情况及生成统计报表；协助进行病毒查杀等。
- 4) 网络故障诊断排除。包括网络接入故障排除、网络认证故障排除、网络地址分配故障排除、网络解析故障排除等。
- 5) 网络基础运行体系的运维。包括 DHCP、DNS、BRAS、Dr.COM、iMC、VSPHERE、DC、NTP、BE、SYSLOG、AC 等系统的运行管理。（甲方将对乙方派驻的工程师进行技术交底培训，之后将以上相关系统的运维交给乙方工程师负责）
- 6) 协助软件系统公司对学校应用系统部署和运维，搭建所需的服务器系统，提供必要的技术支持。
- 7) 对中心机房及楼层设备间内定期巡检，检测服务器、存储器、备份一体机、交换机、防火墙等硬件状态，定期查看系统日志。



8) 建立信息系统应急响应机制, 定期进行应急预案的演练和改进。并在重大故障或灾难发生时, 提供应急响应支持, 及时进行事件处理, 保护关键业务免受影响。

9) 本协议中未涉及的维护内容, 乙方按甲、乙双方协商认可的内容执行。

10) 运维所依赖的软硬件系统包括甲方现有的、本次租赁的、未来新增的, 不仅限于本次租赁的设备。即: 综合利用甲方单位所能利用的一切资源来进行运维服务而非仅限于本项目中所涉及的设备。

11) 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

4. 技术支持:

1) 对于甲方内部网络构架提供整改或优化方案。

2) 经过调研后, 为甲方提供用于优化每台工作站及服务器的方案, 该方案经甲方认可后, 由乙方负责实施。

5. 维护流程:

1) 乙方工程师按照甲方作息时间常驻甲方办公室, 为本协议约定的维护范围内的软、硬件设备提供日常维护工作。

2) 乙方针对甲方需求及具体情况, 在经过调研后, 为甲方提供用于优化每台工作站及服务器的初次整理方案, 该方案经甲方认可后, 由乙方负责实施。

3) 乙方对维护设备提供月度工作报告, 如有潜在问题或针对甲方经常发生的问题, 及时为甲方提供解决方案, 以防此类问题的多次发生。

4) 乙方为甲方提供 7×24 小时 (详见本协议第四条) 的电话技术支持服务。

5) 乙方为甲方提供 5×8 小时 (详见本协议第四条) 的 E-mail 技术支持服务。

6) 当被维护设备发生大规模故障时或经双方共同认定, 需要除驻场工程师外的其他技术工程师协助完成解决重大故障, 由乙方调配其他工程师参与解决故障。

7) 当被维护范围内的设备出现硬件故障时, 乙方工程师负责排查故障点, 当甲方所需更换的硬件设备到位后, 乙方技术人员负责调试安装。

8) 每季度, 乙方向甲方提供阶段性运维分析报告。该阶段性运维分析报告需书面提交给甲方, 由甲方签字确认。

9) 依据 OA 或办事大厅等系统实现运维过程的流程化管理, 对于运维活动可进行跟踪和了解状况。

10) 建立详细的文档管理制度, 建立信息系统安全知识库和安全服务数据库, 为信息系统的安全稳定运行和信息化平台的建设发展提供支撑。

11) 结合甲方的实际情况, 制定完善的安全管理制度。

12) 建立完善的运维管理制度, 建立完整的电子、纸质 IT 运维记录台账, 记录事件管理、问题管理的过程数据。

13) 本协议中未涉及的维护规范, 乙方按以甲、乙双方协商认可的运维服务方案约定的标准及时间执行。

6. 考勤:

1) 乙方工程师考勤由甲方代为记录, 考勤管理参照甲方现行的考勤管理制度。

7. 处罚:

1) 除不可抗力外, 在服务期限内如因乙方服务质量问题导致甲方被市级以上教

育主管部门、公安部门及其他主管部门就网络安全问题进行通报，则甲方有权对乙方处以单次最低 2000 元，最高 5000 元的罚金。乙方应在接到甲方书面处罚通知一周内向甲方缴纳罚金。如乙方不能切实按照双方合同约定内容履行服务职责，或不能按合同约定时间缴纳罚金，则甲方有权在当年服务期满后单方面解除服务合同。

2) 除不可抗力外，在服务期限内因乙方服务质量问题导致甲方信息系统数据出现不可挽回的丢失或损坏，则甲方有权对乙方处以单次最低 5000 元，最高 10000 元的罚金，直至依法进行起诉。乙方应在接到甲方书面处罚通知一周内向甲方缴纳罚金。如乙方不能切实按照双方合同约定内容履行服务职责，或不能按合同约定时间缴纳罚金，则甲方有权在当年服务期满后单方面解除服务合同。若乙方有触犯法律的情形，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且甲方有权立即单方面解除服务合同。

二、甲方的权利义务

1.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工程师按照甲方要求，为维护范围内的设备设置管理员密码、登录账户、登录密码、邮件账户、邮件密码、Internet 账户及密码；
2. 所有与被维护范围内设备相关的密码由甲方统一保管，并可由甲方相关负责人自行更改；
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工程师不得查阅甲方相关业务文件、财务文件及其它甲方认为敏感的任何文件；
4. 当维护范围内的设备发生故障需维护时，甲方有责任向乙方工程师提供正确的用户名及密码；
5.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工程师不得记录相关密码；
6. 甲方承担维护期间新增以及更换软硬件的费用；
7.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所派驻场工程师按照甲方的要求时间安排工作；
8.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技术负责人或行政负责人每月 3-5 号间（若遇国家法定节假日，则该日期顺延）与甲方指定负责人就维护工作中涉及的相关事宜进行直接沟通，以保证维护工作顺利进行；
9. 在乙方工程师对维护范围内终端设备进行维护工作时，甲方有责任指派专人进行配合。

三、乙方的权利义务

1. 乙方保证具有签订与履行本合同的权利能力与行为能力，保证提供的服务合法且不侵犯任何第三方合法权益。

2. 乙方工程师不得擅自查阅甲方相关业务、财务文件以及其它甲方规定不可查阅的敏感文件;
3. 乙方工程师不得擅自记录维护范围内设备的所有密码;
4. 乙方在维护或排除故障时应保证电脑内数据的安全, 不得出现因维护而导致的数据丢失、毁损情况;
5. 乙方为甲方提供 7*24 小时运维服务。乙方驻场人员平时按照甲方作息时间内上下班, 双休日、寒暑假及国家法定节假日期间乙方按照甲方要求派人值班。如甲方有重大活动需要提前 1 天通知乙方。
6. 乙方对维护工作中了解到的甲方数据等资料负有保密资料, 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向协议之外的任何第三方泄露、提供、转让等;
7. 乙方工程师在工作中造成甲方财产设备损失的, 应当照价赔偿。
8. 乙方工程师在履行驻场服务职责期间, 如非因甲方责任造成人身伤害的, 乙方不得向甲方主张相应的赔偿要求。

四、违约责任

1. 若乙方违反本合同的保密条款, 应赔偿甲方应泄密事件而导致的相关损失。

五、双方特别约定

1. 如遇乙方驻场工程师病假、事假情况, 须同时向甲乙双方的相关负责人以书面的形式提前请假, 并由乙方调派其他工程师前往甲方办公室进行应急处理;
2. 如遇乙方的驻场工程师有不可预知的突发情况, 不能按时前往甲方办公室进行维护工作时, 由乙方在获悉后 2-3 小时内调派其他工程师前往甲方办公室进行应急处理, 服务时间相应顺延;
3. 维护范围内的设备所使用的软件由甲方提供;
4. 本协议期满前 15 天, 乙方会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商讨续签事宜, 期满续签的年度服务合同经甲乙双方协商, 另行签署。

六、保密条款

1. 乙方按照甲方提供的内部人员权限表, 严格控制甲方内部人员对于内部网络、设备等相关信息的获知权。
2. 乙方内部对于甲方内部网络、设备等相关信息的获知权, 仅局限于驻场工程

师及乙方维护项目负责成员。

3. 双方承诺对履行本合同所提供的资料及其它商业秘密负有保密的义务，并采取一切合理的措施以使其所接受的资料免于散发、传播、披露、复制、滥用及被无关人员接触。此保密义务不因本合同的终止而解除。

七、不可抗力

1. 如因不可抗力致使双方不能履行本合同中的部分或全部义务时，双方均不负违约责任。但不能履行义务一方应在合理的时间内，向对方报告所发生的不可抗力并提供有关部门的证明文件。本条所称“不可抗力”是指自然灾害、重大疫情、恶劣天气条件、政府行为、社会异常事件（包括罢工、政变、骚乱、游行等）或新颁布的法律、法规等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八、法律适用及争议解决

本协议的解释和执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协议中出现的争议首先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同意到本协议实际履行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九、其他

1. 本协议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2. 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协议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协议作为《常州旅游商贸高等职业技术学校网络设备租赁与运维服务项目》合同必要组成部分与上述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常州旅游商贸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签字：

盖章：

签约日期：2017.9.19.

乙方：常州智恒网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签字：

盖章：

